

辉煌的改革之路

本刊评论员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胜利召开，拉开了中国改革开放的宏伟序幕。三十年来，我国经济社会面貌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作为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突破口的财政改革，在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方面，发挥了物质基础、体制保障、政策工具和监管手段的作用。三十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各级财政部门与时俱进，锐意进取，改革创新，共同谱写了财政发展的华彩篇章，走出了一条辉煌的改革之路。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不断推进市场化取向改革，随着经济体制从计划经济逐步向市场经济转轨，财税改革与发展由此掀开了历史新篇章。改革开放前，我国一直实行高度集中、统收统支的财政体制。为了扩大地方财权，调动地方理财的积极性，从20世纪80年代起，中央与地方之间探索实行了多种形式的财政包干体制。作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突破口，1994年的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取得了重大进展，初步规范和稳定了中央和地方的财政分配关系，调动了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促进了地区间财力的均衡分配，有力地推动了全国统一市场的形成和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对于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完善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2003年，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2007年党的十七大提出科学发展观。这一时期，改革开放步入了推进与发展、完善与深化的阶段。财政改革沿着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方向和科学发展观的路径，着力进行了一系列推进和发展。最为重大的进展是建立并逐步完善了“公共财政”基本框架，形成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完成财政转型的基本导向与纲领。围绕着公共财政框架的要求，一系列的财税改革措施由此展开。转变财政工作观念与机制，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完善，为经济社会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应有的公共服务和必要的保障，关注民生，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一路走来，留下了深深的历史足迹。在财政体制方面，“分灶吃饭”打破体制僵局，包干制给地方放权让利，分税制规范政府间分配关系；在税收制度方面，积极建立促进对外开放的涉外税收制度、构建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税收制度、建立符合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税收体系、深化税制改革，促进构建和谐社会；在宏观调控方面，从紧缩的财税政策，到适度从紧的财政政策，到积极的财政政策，再到稳健的财政政策，无不是一步一个扎实的脚步。

一路走来，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国家财政整体实力由弱到强、逐步发展壮大。从1978年到2007年，全国财政收入从1132亿元增长到51304亿元，三十年增长了44倍，财政收入稳定增长的机制基本建立。国家财政逐步完成了由生产建设财政向公共财政的转型，初步建立了符合公共财政要求的现代预算管理制度体系，财政运行和税收管理规范化、透明化程度不断提高。随着财政实力的不断壮大，我国在国际财经事务中的地位不断提高、影响力日益增强。

一路走来，积累了丰富的改革经验。财政改革始终坚持解放思想和实事求是，始终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和理财为民的原则，始终坚持财政服务经济、社会，服务大局的方针，始终坚持统筹规划，相互协调，各项财税改革才得以稳步推进。

一路走来，改革的思路越来越清晰明确。着力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健全中央和地方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体制；着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建立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长效机制，完善公共财政体系；着力推进税制和收费制度改革，大力构建有利于科学发展的财税制度；着力健全协调配合的财税政策体系，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的转变；着力推进依法理财，加强科学管理，提高财政管理绩效，努力开创财税改革发展的新局面。

改革开放三十年，是财政领域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的三十年，是我国财政实力不断壮大、财政宏观调控能力不断增强的三十年，是公共财政体系不断健全、财政管理水平不断提升的三十年，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广大人民群众在财政改革发展中得到实惠最多的三十年。

展望未来，任重道远。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健全公共财政体系，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内容，是时代赋予我们的历史使命。我们要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积极稳妥地推进财税改革各项工作，构建有利于科学发展的财税制度，促进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与和谐社会建设，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做出新的贡献。